

應許的確認

「亞伯蘭就俯伏在地；神對他說：『我與你立約，你要作多國的父。從今以後，你的名字不再叫亞伯蘭，要叫亞伯拉罕，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。』」

《創世記》17:3-5

《創世記》的記載對誠懇研讀聖經的人而言極為重要。其篇章中奠定了神對人類救贖計劃的根基，以及最終賜福地上萬族之基礎。因此，我們理當仔細查考其記載，並檢視其與聖經中所有經文記載的一致性。就我們目前的探討而言，焦點將集中在《創世記》第十六、十七及十八章。

在這三章中，當我們研讀神對亞伯蘭（後來稱為亞伯拉罕）的作為時，務必牢記那關於「後裔」的神聖應許。亞伯蘭將有一位後裔，這後裔在神的計劃中佔有重要地位。當這應許最初賜給這位族長時，他的妻子撒萊（後來稱為撒拉）尚無子嗣。儘管如此，他們二人仍信靠神的應許，並耐心等候孩子誕生。然而，孩子遲遲未至。《創世記》16:1

這是一段漫長的等待。首先，從應許頒布到亞伯蘭的父親他拉去世，這段期間已然流逝，當時他們正準備進入迦南地（ ）。如今又過了十年，仍未得子。撒萊不僅不孕，年紀也已不小，她對自己將成為應許後裔之母的信心開始動搖。顯然，她雖然仍相信神關於後裔的計劃，卻開始懷疑是否真屬神的旨意要她親自成為母親。

懷著這般思緒，並渴望若有可能便與主同工，她向亞伯蘭提議，讓她的使女夏甲為他生個孩子。按今日的基督教標準，這或許被視為不道德的做法，但當時顯然並不被認為是不當的。無論如何，撒萊和亞伯蘭都未因此事受到主的責備，儘管祂並未承認這段結合所生的孩子就是那應許的後裔。（第2、3節）

然而，從自然的角度來看，撒萊的提議並未成為解決此事的理想方案。出乎撒萊意料的是，哈加爾一得知自己將懷孕，便開始輕視她的女主人。在那個年代，生育能力備受珍視，顯然哈加爾開始覺得自己遠勝於撒萊，並以此自居。第4節

撒萊向亞伯蘭稟報了這情況，並喊道：「這罪歸於你」，試圖將這事變歸咎於亞伯蘭。（第5節）撒萊起初很可能預期，倘若夏甲生了孩子，她將以某種方式成為孩子的養母，而夏甲則會退居二線，不主張母親的權利。然而，撒萊從夏甲的態度中意識到，這類安排已無望實現，於是她明白，當初建議以這種方式為亞伯蘭得後嗣，實屬不明智。

亞伯蘭也意識到事情並未如他們所願發展，因此出於對撒萊的忠誠，他允許她按自己認為合宜的方式對待夏甲。根據第6節，撒萊嚴厲對待夏甲，很可能是增加了她的職責與工作量。一些歷史學者主張，根據當時的法律，出售夏甲以將她趕走是違法行為。因此，或許這就是她負擔加重的原因，希望她會因此離家出走，而這正是她後來所做的。

神的介入

就在此時，耶和華介入此事。祂的天使——或使者——在「通往舒爾的路上，在泉旁」遇見了夏甲。

舒爾是那道將埃及與迦南隔開的堅固城牆之名。顯然，夏甲正試圖返回埃及投奔自己的族人；但耶和華介入了，並透過祂的天使吩咐她回去，服從她的女主人。創世記 16:7-9

隨後，天使說出了一段非凡的預言。「耶和華的使者對她說：『我必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，多得無法計算。……看哪，你已經懷孕，必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以實瑪利；因為耶和華聽見了你的苦情。』（第10、11節）。歷史學家似乎相當一致地認為，中東阿拉伯國家的大部分人口 都是以實瑪利的後裔。

夏甲對耶和華天使的造訪深感震撼。天使遇見她的那口井名為「比爾拉海羅伊」，在希伯來語中意為「那看見我的永活者之井」。夏甲似乎意識到，耶和華一直看顧著她，雖然她逃離了亞伯蘭和撒萊，卻無法逃離亞伯蘭的上帝。她回到女主人那裡，不久之後以實瑪利便出生了。（第13-16節）

這段經歷對撒萊來說是一堂課，對所有致力於事奉主的人而言亦是如此。這堂課教導我們：試圖逃避試煉，或強行將試煉趕走，終究一無所獲。撒萊因信心不足而招致了嚴重的試煉，她本想藉著強迫夏甲逃走來擺脫困境。然而，主卻讓這段經歷再次回到她身上。這段經歷或許也軟化了夏甲的態度。無論如何，聖經記載顯示，此後這兩位婦女一同生活了十五至十七年。

神之約的再次確認

此時已過了十三年，我們在《創世記》17:1讀到：「亞伯蘭九十九歲的時候，耶和華向他顯現，對他

說：『我是全能的神，你要在我面前行走，作完全人。』」 神要求亞伯蘭要「完全」，更準確的譯法應是「完滿」或「正直」。亞伯蘭身為墮落且必死的族類一員，要達到行為上的完全，實非他能力所及，這對他而言是極其困難的。然而，他仍能在主面前活出正直。這對所有神的子民都是可能的，而主所接納的，也唯有此等生命。

在第2至8節中，神向亞伯蘭重申了先前所立的約，並闡明了其中某些細節。鑑於名字的意義在神聖計劃的展開中至關重要，主將亞伯蘭（意為「尊貴的父親」）的名字改為亞伯拉罕（意為「多國之父」）。原先的盟約宣告，是透過應許的後裔使萬國得福；但在這些經文中，主進一步闡明這思想，應許亞伯拉罕將成為「多國之父」，因而蒙福。

「父」這個詞意指賜生命者，這是神闡明萬國將透過亞伯拉罕的後裔所領受的祝福，乃是生命之福。

使徒保羅引用這應許，並指出凡在神所賜的應許中實踐「亞伯拉罕之信」的人，便有資格成為他的「後裔」（羅馬書 4:16-18）。這後裔中有些屬地，有些屬天，但保羅強調的重要真理是：人無須是亞伯拉罕的血親後裔，也能成為他後裔的一員。

「必有君王從你而出」，神向亞伯拉罕如此應許。（創世記 17:6）。數世紀後，以色列國的君王確實出自亞伯拉罕的血脈。然而，這應許的主要成就，乃是與亞伯拉罕的屬靈後裔相關——即元首耶穌與祂的身體——教會。（加拉太書 3:16,27-29；歌羅西書 1:18）。耶穌將成為萬王之王，祂的教會也將與祂一同作王，掌權一千年。啟示錄 5:10；20:6

《創世記》17:8 指出，雖然亞伯拉罕當時住在迦南，但他卻是那地的「客旅」，也就是寄居者。亞伯拉罕離世時並未得著神應許給他的那地；以撒和雅各也同樣未能得著那地。（希伯來書 11:8-10,13）。然而，亞伯拉罕在世上的後裔將在復活時重獲生命，並得著那地。在研讀神的話語時，務必牢記神的永恆視野，以免我們在試圖釐清某些應許如何成就時，陷入混亂與謬誤。

割禮——神立約的記號

在《創世記》17:10-14中，神賜給亞伯拉罕關於割禮的指示，是作為他們之間「立約的記號」。保羅將割禮稱為亞伯拉罕對神及其應許所展現之信心的「印證」，也是所有跟隨這信心腳蹤行走之人的印證。《羅馬書》4:11,12

在新約中，割禮被用來象徵心志專一與意圖純潔。這與主對亞伯拉罕所說「你要正直」的吩咐，所蘊含的思想大同小異。雖然亞伯拉罕的屬靈後裔無須實行字面上的割禮儀式，但他們被勸誡要割禮自己的心，並除去一切肉體的污穢。保羅寫道：「那真正的割禮，乃是心裡的，在聖靈裡，不在字句上；這人的稱許，不是來自人，而是來自神。」「你們受了那不用手所行的割禮，就是基督的割禮，脫去肉體情慾的罪身。」羅馬書 2:29；歌羅西書 2:11

將「割禮」定為涵蓋一切的亞伯拉罕之約的記號，實屬恰當。當我們考量新約對割禮意義的闡釋時，這意味著除非在主面前懷有純潔的心意與動機，並對祂的應許及其律法的公義懷有堅定不移的信心，否則無人能領受亞伯拉罕之約所應許的祝福。

撒萊更名

回到《創世記》第17章，在第15至16節中，主向亞伯拉罕啟示，撒萊的名要改為撒拉——意為「貴婦」，因為她將成為諸王的母親。使徒保羅解釋了撒拉為何被主視為諸王的母親，指出這是因為她象徵著那使亞伯拉罕屬靈後裔得以發展的盟約。因此，撒拉正是那些以亞伯拉罕為象徵之父的君王們的母親。這些君王就是保羅所說的「應許之子」，他們將統治一千年，為地上萬族帶來祝福。《加拉太書》4:22-31

以撒的應許

亞伯拉罕對神的應許懷有極大的信心，但這並非完美的信心。有時他的信心會動搖，其中一次動搖的記載見於《創世記》17:17,18。儘管撒拉不孕，但當神最初向亞伯拉罕應許時，他憑著信心（ ）相信撒拉會為他生一個兒子，因為當時她還很年輕。然而，如今除了不孕之外，她已年屆九十。當主這次告訴他撒拉將生一個兒子時，亞伯拉罕「就俯伏在地，大笑」。第17節

這段經文表明，亞伯拉罕內心對此事能否成真存有疑慮；他從地上起身，在耶和華面前懇求：「但願以實瑪利在你面前存活！」這懇求似乎是希望以實瑪利能成為應許的後裔。神向亞伯拉罕保證以實瑪利必存活，並將成為大國之父；但就應許的後裔而言，撒拉必生一子，其名為以撒，他將成為應許之約的繼承人。第18-21節

第21節說，以撒將在「明年此時」出生。這對亞伯拉罕而言，是一項極為重要的時間預言。他等候了

漫長的歲月，盼望神成就關於後裔的應許，然而在這段時間裡，直到此刻為止，神從未透露這等待還需持續多久。神同樣也是藉著這般等待，來考驗祂大多數子民的信心。耶穌復活後，門徒問祂：「你是否要在這個時候將國度復興給以色列人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時候、日期，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，因為這些事是父神用自己的權柄所定的。」《使徒行傳》1:6,7

往往在預期的事件即將發生之際，主才會向祂的僕人揭示這奧秘。挪亞耗費多年建造方舟，當時恐怕對洪水何時來臨並無確切概念，但最終主說：「還有七天。」（創世記 7:4）。如今主對亞伯拉罕也是如此說：「明年这时候。」鑑於亞伯拉罕心中認為撒拉生子的可能性微乎其微，或許主賜下這明確的訊息，正是為了堅固他的信心。

《創世記》第17章的結尾記載，亞伯拉罕迅速遵行了主關於割禮——這「立約的記號」——的吩咐。經文記載：「當日」，他便為家中所有的男性施行割禮，包括他自己和他的兒子以實瑪利。（第23-27節）聖經中有許多證據表明，主看重即時的順服。就亞伯拉罕而言，他的迅速行動也顯示他對神關於撒拉的應許的信心已經恢復，並且他渴望履行與他在盟約中所擔當的責任有關的每一個細節。

神向亞伯拉罕顯現

瑪姆雷是一位亞摩利人，早先在亞伯拉罕拯救其侄子羅得時曾與他並肩作戰。（創世記14:13）在創世記18:1中，「瑪姆雷的平原」一詞顯然是指屬於瑪姆雷的平原，因為亞伯拉罕在該地僅是寄居者。然

而，他顯然與許多迦南人，如瑪姆雷等人，保持著友好的關係。

經文記載「耶和華向亞伯拉罕顯現」，但後來這顯現竟是「三位男士」的造訪，他們是耶和華的使者。（第2節）聖經在描述耶和華與人類的互動時，經常採用這種表達方式。沒有人能看見神而活著。（出埃及記 33:20）。然而，當祂差遣使者時，祂期望受訪者以尊榮待之，並慎重考量他們所傳達的信息。

造訪亞伯拉罕的這「三位」是天使——也就是靈體——他們顯現為形體，以便能與這位族長自由交談。在新約中，使徒保羅如此稱呼他們，並藉此引述亞伯拉罕的款待精神作為值得效法的典範。他寫道：「不可忘記款待客旅，因為有人因此不知不覺地款待了天使。」希伯來書 13:2

亞伯拉罕的款待

我們必須設身處地站在亞伯拉罕的立場，才能理解他那份讓這些不速之客感到賓至如歸的強烈渴望。他並非住在每天有成千上萬人經過的繁忙城市大道上，而是住在「平原」上，且居於帳篷之中。很有可能有好幾天，連一個陌生人都不會經過他的帳篷。此刻卻有三人來到，且一切跡象都顯示他們是極具地位的人物。

在亞伯拉罕看來，這將是一場特別的盛事，他渴望盡可能地善用這個機會。亞伯拉罕本人在當時的地區已是位重要人物，習慣於在需要辦事時下達指令。他吩咐撒拉協助為這些非凡的訪客準備餐點。同樣地，他也指示年輕的以利以謝（ ）處理一頭小牛犢，並將其備妥作為餐食。創世記 18:6,7

亞伯拉罕對這三位訪客的到來顯露出一絲興奮，因為記載說他「跑去牛群那裡」，親自挑選了一頭他知道肉質鮮嫩的小牛。主透過祂所差遣的使者造訪，對亞伯拉罕而言並非新鮮事。雖然使徒保羅解釋說他「不知不覺中款待了天使」，但亞伯拉罕很可能察覺到這三位訪客的身份，遠比他們所透露的更為尊貴。無論如何，他證明了自己是一位仁慈且有禮的主人，而撒拉似乎也樂意與他配合。

給撒拉的信息

亞伯拉罕在客人用餐時站立一旁，以此擔當僕人的角色。（創世記 18:8）用餐期間，這三位男子詢問了撒拉的行蹤。雖然撒拉曾協助準備餐點，但顯然直到此時她都刻意避而不見。隨後，這群訪客的發言人對亞伯拉罕說：「我必按著定下的時候回到你這裡，看哪，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個兒子。」第10節

顯然帳篷離那三位男子的用餐處不遠，因為撒拉聽見這宣告便「心裡暗笑」，或者用我們現在的話說，就是「自嘲地笑了」。然而，天使知道她笑了，後來當他提到這事時，撒拉否認了，但天使說：「不，你確實笑了。」第12-15節

「在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？」這是這段記載給我們的實際教訓。這對神計劃的實現具有極大的重要性。或許主容許亞伯拉罕和撒拉年事已高才生以撒，正是為了證明，是祂——而非他們——才負責成就祂一切的應許。

當今的教會，以及過去數世紀以來，都錯誤地以為神在地上旨意的成就，取決於人的努力。我們都應

當為此感到欣慰，因為事實並非如此，而祂藉著亞伯拉罕的後裔賜福地上萬族的計劃，必定會成就。儘管一切情勢看似與此相悖，這計劃仍是確定的。這正是「我們所存的盼望，如同靈魂的錨，又堅固又可靠。」（希伯來書 6:19）

神試煉亞伯拉罕

主會將涉及祂僕人自身，以及他們特別關心之人的事，向他們傾心吐意。廣義而言，蒙真理光照的上帝子民，理當關心全人類。他們應當具備亞伯拉罕的靈，並對上帝的計劃——即藉著亞伯拉罕的後裔使地上萬族得福的計劃——展現熱忱。

耶和華因所多瑪城極其邪惡，已決定要毀滅這座城。然而，祂藉此機會試探亞伯拉罕對城中居民的關切，特別是對他自己的親族——住在當地的羅得及其家人的關懷。「我豈能向亞伯拉罕隱瞞所要行的事呢？」耶和華問道：「既因亞伯拉罕必成為大而強的國，地上萬國都必因他得福。」《創世記》18:17,18

這段經文為我們提供了一個有趣的例子，說明神如何顧念祂僕人的心智限制，好使他們能理解祂的觀點。若將神對亞伯拉罕的陳述轉述為通俗語言，其意即祂聽聞所多瑪和蛾摩拉的居民極其邪惡，因此便降臨查驗。倘若他們真如傳聞所言那般邪惡，祂必將毀滅他們。當然，事實上，這位宇宙的創造主、天地的主宰，其實無需親自降臨地上來獲取所需的信息。這純粹是祂為了配合亞伯拉罕的理解程度而採取的表達方式。

亞伯拉罕代求

亞伯拉罕顯然察覺到，耶和華心中正考慮要毀滅所多瑪和蛾摩拉。他懇切地向耶和華祈求拯救這座城，特別是若城中確有幾位義人。亞伯拉罕起初詢問，若能找到五十位義人，這城是否就能得救。當他繼續降低人數時，他心中可能正掛念著羅得及其家人。創世記 18:23-32

主既對亞伯拉罕展現了耐心，也願意施予憐憫，即使亞伯拉罕不斷降低人數，祂仍應允了他的懇求。結果發現，連所需的十個義人都沒有，因此這兩座城便遭毀滅。《創世記》19:24,25

鑑於神應許要賜福給地上萬國，這點至關重要。耶穌指出，當時並未曾試圖促使所多瑪和蛾摩拉的人悔改。耶穌解釋說，若當時曾有這樣的努力，這些城邑便會存留，而不致被毀滅。（馬太福音 11:23,24）然而，最重要的是，耶穌也解釋說，在國度審判日期間，他們將獲得悔改、改過自新並得著生命的機會。因此，我們清楚地看到，他們將與世上其餘的人一同被記念，這與上帝向亞伯拉罕所作的應許相符——即藉著他的後裔，地上萬族都將蒙福。我們何等殷切期盼這一切，以及神對祂所造人類所作的**所有應許**，都能在不久的將來得以實現！